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南化區公所 函

地址：71642臺南市南化區南化里230號

承辦人：陳麗娟

電話：06-5771513#205

傳真：06-5771442

電子信箱：velle5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化區小崙里辦公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所民人字第10906365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里辦公處提報109年「全民防疫里民節電教育宣導暨臺南市議長盃歌唱比賽」計畫案，本所准予補助新台幣13,300元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里辦公處109年09月10日小崙字第1090000358號函。

二、本案請款時，支出項目需依下列規定辦理核銷：

(一)核銷之發票或收據(如無統一編號者，請於收據背面貼印花稅千分之四)，抬頭需填寫本所完整名稱，如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。

(二)活動如使用紅布條，請加註”廣告”字樣。

(三)各項發票或收據應與計畫項目相符(照片拍攝時，將周圍環境一同攝入)。

(四)支出憑證應載明各單位補助金額及明細。

(五)核銷憑證相關資料均1式2份，凡有影本均應核與正本相符字樣。

三、礙於新冠肺炎持續延燒，辦理活動時，務請配合室內配戴口罩、量測額溫及手部消毒，室外保持社交距離，做好個人防護，以防止感染之風險。

四、請於活動計畫執行後二星期內，檢具本所核定函、原計畫書

影本、廠商存摺影本(款項本所逕滙廠商)、簽到表、支出憑証、成果照片，函送本所核撥。

正本：臺南市南化區小崙里辦公處
副本：本所民政及人文課



小崙里辦公處-109 年節電大車拚—

全民防疫里民節電教育宣導暨臺南市議長盃歌唱活動



舞台、主持人



棚架



紅布條



A4 板夾 筆